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家庭教育中心 函

地址：高雄市新興區民生一路321號4樓
承辦單位：推廣教育組
承辦人：周珮樺
電話：7409350轉24
傳真：7409351
電子信箱：c89g127@kcg.gov.tw

受文者：高雄市立高雄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9月1日

發文字號：高市教家字第115701698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2026幸福有約直式海報 (1382562_11570169800_1_ATTACH1.png)

主旨：有關本中心辦理115年婚前教育「幸福有約Plus：探索愛與關係的成長旅程」課程，請協助宣傳並鼓勵未婚單身同仁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旨揭課程以講授及小團體方式混合進行，讓未婚單身者透由原生家庭對自己親密關係的影響到檢視自己對婚姻愛情的價值觀，學習尊重差異、傾聽及溝通技巧，進而為未來婚姻關係奠基。
- 二、活動時間：115年10月17、18日（星期六、日）上午9時至16時30分。
- 三、活動地點：塔木德酒店高雄愛河館（高雄市前金區大同二路23號地下室一樓）。
- 四、參與對象：大專畢業25至45歲之未婚單身者，未參加過者優先錄取。
- 五、報名方式：一律採線上報名（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V3ChMfmvP4LZf4d16>），額滿將依序遞補。



六、凡全勤參與兩天課程者，將獲得電影票1張，歡迎未婚同仁踴躍報名參加。

正本：屏東縣政府、臺南市政府、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高雄市議會、中華電信公司南區電信分公司新營電信營運處、中華電信公司南區電信分公司屏東營運處、內政部營建署南區工程處、內政部警政署保安警察第五總隊、財政部高雄國稅局、財政部高雄市關稅局、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國立中山大學、國立高雄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國立高雄餐旅大學、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法務部調查局高雄市調查處、法務部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經濟部國際貿易局高雄辦事處、經濟部標準檢驗局高雄分局、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台灣科學工業園區科學工業同業公會、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高雄郵局、第四類發行(含私立學校)、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

副本：本中心



主任 邱月櫻